**关于统计各学院2025年研究生发表论文及**

**开展“研究生科研素养提升讲坛”情况的通知**

各学院：

为持续深化研究生教育改革，依据《华南农业大学新时代研究生教育改革发展实施方案》要求，结合学校高水平大学建设工作，现组织统计各学院2025年研究生发表论文及开展“研究生科研素养提升讲坛”情况工作。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**一、统计范围及标准**

（一）统计对象：在校研究生，或已毕业研究生（论文发表时间为其获得学位的一年内）。

（二）统计论文：统计论文为以华南农业大学为第一单位在2025年全年公开发表（含网络在线发表）的高水平论文。高水平论文范围以《华南农业大学学术论文评价方案（试行）》（华南农办〔2021〕27号）、《华南农业大学文科专业学术论文（论著）评价方案（试行）》（华南农办〔2025〕43号）为标准，自然科学类研究生发表论文统计范围为该文件中规定的B级及以上，人文社科类研究生发表论文统计范围为该文件中规定的C级及以上。研究生以第一作者发表是指自然科学类研究生所发表论文：研究生为第一作者（如为共同第一作者应排名第1）；人文社科类研究生发表论文：研究生为第一作者或导师第一作者研究生第二作者（如为共同第一作者应排名第1）。

**二、工作安排**

（一）本次统计工作与研究生招生指标及教学单位目标考核相挂钩，请各学院按照通知要求组织填报。

（二）学院进行审核，填写审核意见，并加盖学院公章。各学院对统计数据应严格审核，确保数据真实、准确。

（三）材料报送。

各学院于2025年12月19日（星期五）上午前将相关报送材料交至研究院综合科（行政楼313室），逾期不予受理。上报材料为：

1. 统计表格（附件1-1）纸质版、电子版

2. 论文清单（附件1-2）纸质版、电子版

3. 完整的论文电子版（论文电子版的文档标题为：学院+作者+论文题目）

4. “研究生科研素养提升讲坛”情况统计表（附件1-3）纸质版、电子版

5. 提供“研究生科研素养提升讲坛”活动相关图片、会议资料等电子版（电子版的文档标题为：学院+研究生科研素养提升讲坛相关材料）

（四）数据审核及公示

经图书馆审核后，研究生院将汇总各学院研究生发表论文数据进行全校公示。

**三、联系方式**

联系人：侯红莹 潘科

联系电话：85280065

电子邮箱: 499437894@qq.com

办公地址：行政楼313室（研究生院综合科）

附件：

1-1.2025年我校研究生发表高水平论文情况统计表

1-2.2025年研究生发表高水平论文清单

1-3.“2025年华南农业大学研究生科研素养提升讲坛”情况统计表

2.《华南农业大学学术论文评价方案（试行）》(华南农办〔2021〕27号)

3. 《关于印发《华南农业大学文科专业学术论文（论著）评价方案（试行）》的通知（华南农办〔2025〕43号

研究生院

2025年12月12日